

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 (第 374 章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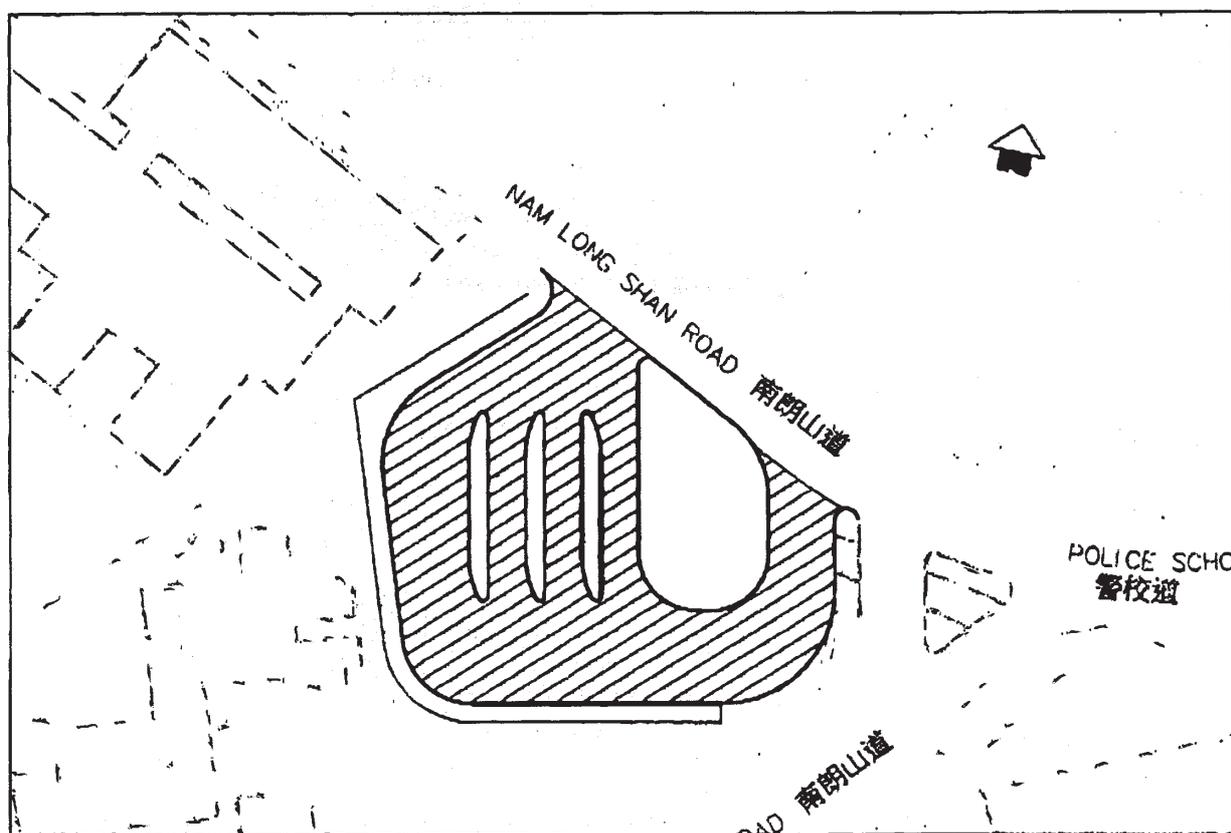
黃竹坑臨時巴士總站禁區

本人現行使《道路交通 (交通管制) 規例》(第 374 章) 第 14(1)(a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下令由 2011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5 時起，黃竹坑臨時巴士總站劃為禁區。

除專利巴士及經由運輸署署長發給許可證者外，機動車輛司機一律全日 24 小時禁止將機動車輛駛入上述禁區。該巴士總站的確實範圍，已在附表的繪圖上以影線示明。

巴士總站——港島
黃竹坑臨時巴士總站

附表



署理運輸署署長程錦昌